

证券代码：688080

证券简称：映翰通

公告编号：2025-042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8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增加议案的通知于2025年8月13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全体与会监事一致同意按原定日期召开会议），并于2025年8月21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银春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

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管理和使用，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43）。

2.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 监事会认为：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事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此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2.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73,601,522 元变更为 73,851,842 元、股份总数由 73,601,522 股变更为 73,851,842 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及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市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或监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拟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

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设置事项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及监事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履行职责。

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全权办理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2.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5 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1. 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

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7月11日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2.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 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作废合计47,054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1.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依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按照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23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25.0320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